

证券代码：873378

证券简称：卡尔斯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卡尔斯

NEEQ: 873378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KRS VALVE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朱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杰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伟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18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27

第五节 行业信息31

第六节 公司治理32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38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秘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公司、卡尔斯	指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宝赢	指	天津宝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天津宝鑫	指	天津宝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股东大会	指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阀门	指	阀门是用来开闭管路、控制流向、调节和控制输送介质的参数（温度、压力和流量）的管路附件。
蝶阀	指	启闭件（蝶板）由阀杆带动，并绕阀杆的轴线作旋转运动的阀门。
球阀	指	启闭件（球体）由阀杆带动，并绕阀杆的轴线作旋转运动的阀门。
闸阀	指	启闭件（闸板）由阀杆带动，沿阀座（密封面）作升降运动的阀门。
截止阀	指	启闭件（阀瓣）由阀杆带动，沿阀座（密封面）作升降运动的阀门。
止回阀	指	启闭件（阀瓣）借介质作用力，自动阻止介质逆流的阀门。
铸件	指	将熔炼好的液态金属，用浇注、压射、吸入或其他方法注入预先准备好的铸型中，冷却后经落砂、清理和后处理，所得到的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物件。
锻件	指	金属材料在外力作用下，产生形变，从而塑造一定形状和尺寸的物件。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JIN KRS VALVE CO.,LTD.		
	KRS		
法定代表人	朱志强	成立时间	2002 年 5 月 10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朱志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朱志强，一致行动人为（天津宝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宝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制造业（C）-制造业（C）-阀门和旋塞制造(C344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阀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卡尔斯	证券代码	873378
挂牌时间	2019 年 11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6,8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中泰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伟杰	联系地址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街道九园工业园三号路
电话	022-22401961	电子邮箱	Krs-dm-wwj@krscn.com
传真	022-22401869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街道九园工业园三号路	邮政编码	301802
公司网址	www.krscn.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073845878X3		

注册地址	天津市宝坻区大白街道九园工业园三号路		
注册资本（元）	106,8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一、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阀门系列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蝶阀、球阀、闸阀、截止阀、止回阀等系列阀门产品。公司拥有专利 100 余项，取得了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资质认定，并通过了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公司形成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及制造工艺体系，产品质量及主要性能指标位居国内前列。凭借自身核心技术优势及先进的制造工艺水平，公司生产的阀门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供热、引水、城市给排水、化工、房地产、消防等领域。公司主要通过询价沟通及招投标等直销方式获取客户，通过向客户销售高质量的阀门系列产品获取收入。

报告期内及期后至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2024 年，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经营状况稳健，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强化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提高生产员工技术水平，完善和拓展销售渠道，合理配置资源，注重风险防控，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4,200,874.16 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27.50%；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10,607.91 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52.48%；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52,024,070.6 元，较上年增长 1.9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1,130,297.63 元，较上年增长 3.27%。2024 年全年具体经营指标详见本报告其他章节。

(二) 行业情况

国内阀门企业的技术实力不断提高，已经基本能够适应多层次阀门应用领域的技术参数要求。随着中国经济继续平稳运行，工业化程度越来越高,对于高性能阀门的需求也日益增长，部分油气行业、化工行业和发电行业等工业领域对工业阀门的性能有很高的要求。过去，由于中国阀门的生产技术不足，在高性能阀门方面中国较多地依赖于进口国外产品。未来，随着中国工业阀门企业研发能力的增强和技术的进步,中国高性能阀门产品的国产化率将会提高。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4 年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证书，有效期：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获得天津科学技术局颁发的“天津市科技领军培育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LP20210930BD00031,有效期：2024 年 9 月 2 日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获得天津市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称号认定。 2024 年 10 月 31 日复审通过天津科学技术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2000593,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4,200,874.16	309,258,964.84	-27.50%
毛利率%	25.11%	29.8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10,607.91	45,900,257.47	-52.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716,529.31	44,615,587.35	-5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31%	14.4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28%	14.07%	-
基本每股收益	0.20	0.43	-53.4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52,024,070.63	443,295,814.33	1.97%
负债总计	100,893,773.00	103,296,124.61	-2.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1,130,297.63	339,999,689.72	3.2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9	3.18	3.4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32%	23.3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2.32%	23.30%	-
流动比率	421.20%	400.00%	-
利息保障倍数	136.70	106.9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2,018.34	6,788,946.94	180.49%

应收账款周转率	84.30%	117.69%	—
存货周转率	113.01%	183.5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97%	6.3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50%	5.15%	—
净利润增长率%	-52.48%	49.54%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6,204,483.27	8.01%	33,800,168.32	7.62%	7.11%
应收票据	7,267,732.89	1.61%	28,290,264.15	6.38%	-74.31%
应收账款	182,691,648.03	40.42%	189,764,641.18	42.81%	-3.73%
应收款项融资	319,538.55	0.07%	6,605,355.52	1.49%	-95.16%
预付款项	13,232,644.62	2.93%	13,080,306.91	2.95%	1.16%
其他应收款	12,659,483.70	2.80%	5,554,287.92	1.25%	127.92%
存货	160,433,010.55	35.49%	130,781,127.14	29.50%	22.67%
其他流动资产	2,741,810.75	0.61%	606.55	0.00%	292,972.66%
固定资产	17,513,832.13	3.87%	14,455,718.73	3.26%	21.16%
无形资产	2,747,410.28	0.61%	2,933,394.48	0.66%	-6.34%
长期待摊费用	3,787,215.91	0.84%	5,342,510.23	1.21%	-2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25,259.95	2.75%	12,687,433.20	2.86%	5.53%
短期借款	—	—	12,000,000.00	2.71%	-100.00%
应付票据	24,444,329.31	5.41%	16,756,422.00	3.78%	45.88%
应付账款	27,579,150.45	6.10%	17,278,760.07	3.90%	59.61%
合同负债	33,059,769.77	7.31%	19,877,222.39	4.48%	66.32%
应付职工薪酬	1,718,483.61	0.38%	3,860,673.14	0.87%	-55.49%
应交税费	818,697.09	0.18%	3,372,359.13	0.76%	-75.72%
其他应付款	808,816.75	0.18%	463,728.49	0.10%	74.42%
其他流动负债	10,228,588.59	2.26%	28,358,955.67	6.40%	-63.93%
递延收益	357,267.64	0.08%	38,495.88	0.01%	828.0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票据期末账面价值 7,267,732.89 元，较期初降幅为 74.31%，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收款所致。
--

2、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价值 12,659,483.70 元，较期初增幅为 127.92%，主要系本期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未收回所致。
3、存货期末账面价值 160,433,010.55 元，较期初增幅为 22.67%。主要系本期大额中标合同较多，公司提前进行备货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2,741,810.75 元，较期初显著增加，主要系本期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及预缴企业所得税大幅增加所致。
5、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17,513,832.13 元，较期初增幅为 21.16%，主要系采购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增加所致。
6、长期待摊费用期末账面价值 3,787,215.91 元，较期初降幅为 29.11%，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7、短期借款期末账面价值 0 元，较期初降幅为 100.00%，主要系本期偿还全部银行借款所致。
8、应付票据期末账面价值 24,444,329.31 元，较期初增幅为 45.88%，主要系本期采购货款支付票据增加所致。
9、应付账款期末账面价值 27,579,150.45 元，较期初增幅为 59.61%，主要系本期采购货款增加所致。
10、合同负债期末账面价值 33,059,769.77 元，较期初增幅为 66.32%，主要系本期收取客户预付履约款项增加所致。
11、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账面价值 10,228,588.59 元，较期初降幅为 63.93%，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少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4,200,874.16	-	309,258,964.84	-	-27.50%
营业成本	167,906,841.14	74.89%	216,825,629.54	70.11%	-22.56%
毛利率%	25.11%	-	29.89%	-	-
税金及附加	958,537.07	0.43%	1,211,415.96	0.39%	-20.87%
销售费用	5,496,717.98	2.45%	6,597,436.25	2.13%	-16.68%
管理费用	11,513,555.62	5.14%	11,583,896.52	3.75%	-0.61%
研发费用	9,079,427.19	4.05%	13,587,527.00	4.39%	-33.18%

财务费用	232,786.41	0.10%	927,607.26	0.30%	-74.90%
信用减值损失	1,168,546.13	0.52%	-8,132,467.96	-2.63%	
资产减值损失	-5,940,231.33	-2.65%			
其他收益	1,255,526.41	0.56%	1,633,915.22	0.53%	-23.16%
资产处置收益	118,332.87	0.05%	-4,680.00	0.00%	
营业利润	25,612,382.51	11.42%	52,022,219.57	16.82%	-50.77%
营业外收入	30,002.83	0.01%	53,028.97	0.02%	-43.42%
营业外支出	96,595.89	0.04%	154,811.21	0.05%	-37.60%
净利润	21,810,607.91	9.73%	45,900,257.47	14.84%	-52.4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本期营业收入 224,200,874.16 元，较上年减少 85,058,090.68 元，降幅 27.50%，主要系本期完成订单较上期下降，受下游市场影响，中标项目完成阀门销售的金额下降所致。
2、本期营业成本 167,906,841.14 元，较上年减少 48,918,788.40 元，降幅 22.56%，主要系本期收入减少与之对应的成本亦减少所致，同时本期公司为了提高市场竞争力，蝶阀、闸阀类产品价格承压，销售毛利率有所降低。
3、本期销售费用 5,496,717.98 元，较上年减少 1,100,718.27 元，降幅 16.68%，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薪酬及广告宣传费减少所致。
4、本期研发费用 9,079,427.19 元，较上年减少 4,508,099.81 元，降幅 33.18%，主要系本期投入研发材料减少所致。
5、本期财务费用 232,786.41 元，较上年减少 694,820.85 元，降幅 74.9%，主要系本期贴现利息减少所致。
6、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168,546.13 元，较上年减少 9,301,014.09 元，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司增加催收力度，使得长账龄的应收账款较年初减少所致。
7、本期资产减值损失 5,940,231.33 元，主要系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所致。
8、本期其他收益 1,255,526.41 元，较上年减少 378,388.81 元，降幅 23.16%，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2,942,490.06	308,112,763.96	-27.64%
其他业务收入	1,258,384.10	1,146,200.88	9.79%
主营业务成本	167,906,841.14	216,181,878.94	-22.33%
其他业务成本	0	643,750.6	-10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蝶阀	84,186,420.36	60,323,610.73	28.35%	-10.70%	-9.86%	-0.66%
闸阀	37,983,987.63	33,332,344.89	12.25%	-36.63%	-22.63%	-15.87%
截止阀	6,582,543.75	6,740,670.07	-2.40%	-28.70%	-2.75%	-27.33%
球阀	32,370,872.44	22,792,050.06	29.59%	-58.32%	-57.60%	-1.19%
止回阀	10,171,373.57	6,535,999.73	35.74%	0.11%	-10.13%	7.32%
疏水阀	407,604.42	363,985.26	10.70%	76.43%	133.78%	-21.91%
调节阀	6,438,427.59	3,013,676.90	53.19%	14.14%	-1.42%	7.39%
减压阀	835,324.64	642,486.53	23.09%	-57.17%	-58.78%	3.02%
其他阀门	17,426,102.96	11,303,363.67	35.14%	-59.38%	-61.45%	3.49%
配件	26,539,832.70	22,858,653.30	13.87%	333.32%	455.19%	-18.9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85,170,273.90 元，主要原因系本期中标客户采购量项目减少，完成订单数量较少，同时订单金额较去年有所下降，这导致公司主要阀门类产品销售收入普遍有所下降。

对本年收入下降影响较大的产品如下：蝶阀类产品收入 84,186,420.36 元，下降 10.70%；闸阀类产品收入 37,983,987.63 元，下降 36.63%；截止阀类产品收入 6,582,543.75 元，下降 28.70%；球阀类产品收入 32,370,872.44 元，下降 58.32%；其他阀门类产品 17,426,102.96 元，下降 59.38%。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976,168.13	7.13%	否
2	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10,138,937.00	4.52%	否
3	河南豫通盛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587,246.01	3.83%	否
4	山西八建集团有限公司	7,445,211.52	3.32%	否
5	泉州原水运营有限公司	6,973,805.31	3.11%	否
合计		49,121,367.97	21.91%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埃美柯集团有限公司	19,393,281.82	10.54%	否
2	瑞达自控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8,591,538.05	4.67%	否
3	天津达沃斯阀门有限公司	7,863,909.90	4.28%	否
4	河北兴水阀门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5,158,489.82	2.80%	否
5	沧州盛弘管件制造有限公司	4,979,874.69	2.71%	否
合计		45,987,094.29	25.0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2,018.34	6,788,946.94	18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262.73	-1,387,882.4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41,542.15	-9,959,083.18	-

现金流量分析

1、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 19,042,018.34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253,071.40 元，主要原因是支付供应商款项减少且支付方式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增加，这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2,018.34 元，本期净利润为 21,810,607.91 元，差异原因如下： 本年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等发生非付现费用 4,703,745.33 元；本年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合计金额为 4,771,685.20 元；存货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合计影响金额为-13,182,366.27 元。 2、当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740,262.73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352,380.24 元，主要原因是购买机器设备等导致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支出增加所致。 3、当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21,841,542.1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882,458.97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贷款减少及向股东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9,079,427.19	13,587,527.0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5%	4.39%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二)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28	27
研发人员合计	28	27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7.83%	16.56%

(三)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16	119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2	14

(四)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充分调动全体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不断优化现有产品的技术，同时根据
--

市场情况加快推动新产品的开发，不断丰富和完善公司的产品线。

近几年研发投入持续加大，研发队伍日益壮大，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2024 年研发投入 9,079,427.19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4.05%。2024 年末，公司已获授权专利 116 项，发明专利 22 项，已受理专利数 25 项。

公司将在现有技术积累的基础上，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考虑行业发展趋势，系统规划研发项目，为公司扩大现有业务、布局未来市场提供持续、有力的支撑。

六、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卡尔斯应收账款余额 258,746,020.43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76,054,372.40 元，由于应收账款为卡尔斯的重要资产且卡尔斯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卡尔斯本期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三）应收账款”的相关披露。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执行测试和评价；

（2）检查管理层制定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3）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公司的应收账款损失准备政策；

（4）获取了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所依据的数据及相关资料，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通过比较前期损失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抽样检查了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评估所依据资料的相关性和准确性，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6）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2、收入确认

卡尔斯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24,200,874.16 元，卡尔斯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营业收入是卡尔斯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确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和计量问题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和评估卡尔斯的收入确认政策；

（2）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3）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4）分别对产品类别、同期数据、同行业公司业绩等方面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估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5）执行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收入的发生额、应收账款和预收款项的余额；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七、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安全生产，注重环保。积极吸纳就业并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恪守职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八、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九、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志强能控制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为62.56%，可凭借其控制地位，影响公司人事、生产和管理，如有控制不当，将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实际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公司内控制度，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各项制度，坚决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或控制地位侵害公司利益、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源的行为，保护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确保公司治理机制健康、稳定、可持续运营。

2、客户分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变化较大，存在主要客户分散的风险。由于公司产品特点，公司每年的主要客户均会发生较大变化，且每年会增加许多新客户。如果公司不能维护现有销售渠道和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并管理好客户资信情况，存在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和客户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进一步从客户开发、维护、售后等环节加强服务，培养客户忠诚度，增强客户粘性，同时，提高产品质量，提升品牌知名度。
3、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为 182,691,648.03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0.42%，占比较高。应收账款期末净值较大，存在不能及时回收并可能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国企或央企，信誉较好，资金实力雄厚，但未来如个别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将使公司发生坏账损失，对公司利润及现金流量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将在事前、事中及事后全面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对新增客户的经营状况、资金实力、信用度进行调查；同时在合同执行中，加强沟通，尽可能要求客户按照合同约定付款；另外将应收账款的回款作为对销售人员考核的一项重要指标，加速资金回收，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 年 5 月 9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9 年 5		挂牌	同业竞争	承诺不构成同	正在履行中

	月 9 日			承诺	业竞争	
董监高	2019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一、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一、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一、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二、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	正在履行中

					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三、承诺不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四、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五、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其他股东	2019 年 5 月 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一、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	正在履行中

					交易。二、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三、承诺不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四、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五、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董监高	2019 年 5 月 8 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一、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	正在履行中

					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三、承诺不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四、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实 际 控 制	2019 年 5		挂牌	资金占用	公司全体股东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月 10 日			承诺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了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做出《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本人（本企业）作为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一），对公司和及其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本人（本企业）自本承诺签字（盖章）之日起，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会发生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如违反本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补偿或赔偿责任。	
其他股东	2019 年 5 月 1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了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做出《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本人（本企业）作为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	正在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一），对公司和及其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本人（本企业）自本承诺签字（盖章）之日起，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会发生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如违反本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补偿或赔偿责任。	
董监高	2019 年 5 月 1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了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做出《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本人（本企业）作为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一），对公司和及其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本人（本企业）自本承诺签字（盖章）之日	正在履行中

					起，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会发生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如违反本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或赔偿责任。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障公司利益，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 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1、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愿意对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及其他责任。”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1、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者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权益；或者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者在该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2、本人（本企业）在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为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者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权益；或者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者在该公司、企业、机构、经济实体、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2、本人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3）承诺不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往来款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4）承诺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3、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了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做出《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本人（本企业）作为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一），对公司和及其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本人（本企业）自本承诺签字（盖章）之日起，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会发生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不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如违反本承诺，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补偿或赔偿责任。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	发生原因
------	------	------	------	--------	------

		类型		例%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抵押	26,879,373.68	5.95%	保函及票据保证金
总计	-	-	26,879,373.68	5.9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不存在重大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570,833	30.50%		32,570,833	30.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296,594	17.13%	-8,432,775	9,863,819	9.24%
	董事、监事、高管			4,573,304	4,573,304	4.28%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4,229,167	69.50%		74,229,167	69.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7,262,500	53.62%	-25,768,125	31,494,375	29.49%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06,800,000	-	0	106,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朱志	41,358,294	-	41,358,194	38.7249%	31,494,375	9,863,819		

	强		100						
2	王 志 坚	34,200,800	100	34,200,900	32.0233%	25,768,125	8,432,775		
3	天 津 宝 赢 企 业 管 理 咨 询 中 心 （ 有 限 合 伙 ）	15,270,000		15,270,000	14.2978%	10,180,000	5,090,000		
4	天 津 宝 鑫 企 业 管 理 咨 询 中 心 （ 有 限 合 伙 ）	10,180,000		10,180,000	9.5318%	6,786,667	3,393,333		
5	黄 文 旭	4,573,304		4,573,304	4.2821%		4,573,304		
6	翁 长 木	500,000		500,000	0.4682%		500,000		
7	许 明 霞	199,756		199,756	0.1870%		199,756		
8	于 海 波	120,000		120,000	0.1124%		120,000		
9	王 振 林	70,000	98	70,098	0.0656%		70,098		
10	郭 炳 凌	50,000		50,000	0.0468%		50,000		
合计		106,522,154	98	106,522,252	99.7399%	74,229,167	32,293,08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朱志强为天津宝鑫、天津宝赢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宝鑫、天津宝赢为朱志强的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2024 年 5 月 22 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朱志强和王志坚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自协议签订日起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同日，天津宝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由王志坚变更为朱志强。上述事项变更后，朱志强直接持股 38.73%，通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天津宝鑫、天津宝赢间接持股 23.83%，合计持股 62.56%，公司原无控股股东变更为控股股东朱志强。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朱志强、王志坚通过其他方式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及变更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使得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由朱志强、王志坚变更为朱志强，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志强，可控制的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为 62.56%。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4 年 5 月 24 日	1	-	-
合计	1	-	-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以公司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 106,800,000 股为基数，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00 元。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4 年 6 月 7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 年 6 月 11 日
--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0	9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朱志强	董事长	男	1970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26 日	41,358,294	-100	41,358,194	38.7249%
王志坚	董事、总经理	男	1972 年 5 月	2021 年 5 月 26 日	2024 年 5 月 23 日	34,200,800	100	34,200,900	32.0233%
王伟杰	董事、总经理、董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男	1992 年 3 月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26 日				
朱绍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90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5 月 26 日				
杨丽萍	董事	女	1967 年 4 月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26 日				
陈静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 年 2 月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26 日				
高志新	监事	男	1985 年 10 月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26 日				
冯洪	监事	男	1987 年	2024 年	2027 年				

明			8 月	12 月 26 日	12 月 26 日				
黄文旭	董事		1973 年 1 月	2024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26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朱志强系董事、副总经理朱绍艺父亲；董事长朱志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志强为天津宝鑫、天津宝赢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志坚	总经理、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黄文旭	无	新任	董事	任命
王伟杰	副总经理、董事、董秘、财务总监	新任	总经理、董事、董秘、财务总监	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黄文旭 学历：大专

工作经历： 2015 年 7 月-2018 年 10 月，任中共安溪县参内镇罗内村委员会主任； 2018 年 11 月-2020 年 3 月， 任中共安溪县参内镇罗内村支部书记； 2020 年 4 月至今，任福建艺达电驱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2020 年 8 月至今，任福建安溪曾坑水电有限公司董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	0	2	9
生产人员	85	9	10	84
销售人员	24	7	0	31
技术人员	12	3	0	15
财务人员	12	1	2	11

行政人员	13	0	0	13
员工总计	157	20	14	16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22	27
专科	42	26
专科以下	93	110
员工总计	157	16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员工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薪酬包括薪金或报酬、津贴等。同时依据相关法律 法规，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代扣代缴个 人所得税。 二、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培训工作有序推进，通过有针对性地制定培训计划、课件，线上、线下教学，电子、纸质资料相结合等多种形式进行员工培训。培训内容涵盖行业信息、政策，企业文化、制度，员工素质、 技能等多方面培训效果显著，团队凝聚力、向心力，员工素质、技能均有较大提升。 三、离退休职工情况 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4 人。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报告期内，黄文旭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故增加关联方。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基本能够按照《公司 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动作 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阀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该业务的开展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且分开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分开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分开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业务分开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办公设施、技术及其他资产，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资产分开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分开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分开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分开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决策制度，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作。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能够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会计工作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苏公 W[2025] A64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广兴	张芳
	4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2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苏公 W[2025] A646 号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尔斯”）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卡尔斯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卡尔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

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卡尔斯应收账款余额 258,746,020.43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76,054,372.40 元，由于应收账款为卡尔斯的重要资产且卡尔斯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关键审计事项。卡尔斯本期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应收账款”的相关披露。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执行测试和评价；
- （2）检查管理层制定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 （3）通过审阅销售合同及对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公司的应收账款损失准备政策；
- （4）获取了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所依据的数据及相关资料，评价其恰当性和充分性；通过比较前期损失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损失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5）抽样检查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评估所依据资料的相关性和准确性，对重要应收账款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并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 （6）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2、收入确认

卡尔斯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224,200,874.16 元，卡尔斯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营业收入是卡尔斯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调节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确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和计量问题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审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和评估卡尔斯的收入确认政策；
- （2）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 （3）了解并测试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4）分别对产品类别、同期数据、同行业公司业绩等方面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估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5）执行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收入的发生额、应收账款和预收款项的余额；
-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评估

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一、其他信息

卡尔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卡尔斯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二、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卡尔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卡尔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卡尔斯的财务报告过程。

三、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

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卡尔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卡尔斯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广兴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芳

2025 年 4 月 27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36,204,483.27	33,800,168.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7,267,732.89	28,290,264.15
应收账款	六、（三）	182,691,648.03	189,764,641.18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319,538.55	6,605,355.52
预付款项	六、（五）	13,232,644.62	13,080,306.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2,659,483.70	5,554,287.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160,433,010.55	130,781,127.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2,741,810.75	606.55
流动资产合计		415,550,352.36	407,876,757.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17,513,832.13	14,455,718.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	2,747,410.28	2,933,394.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一）	3,787,215.91	5,342,510.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二）	12,425,259.95	12,687,433.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73,718.27	35,419,056.64
资产总计		452,024,070.63	443,295,814.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四）		1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五）	24,444,329.31	16,756,422.00
应付账款	六、（十六）	27,579,150.45	17,278,760.0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七）	33,059,769.77	19,877,222.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八）	1,718,483.61	3,860,673.14
应交税费	六、（十九）	818,697.09	3,372,359.13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	808,816.75	463,728.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一）	10,228,588.59	28,358,955.67
流动负债合计		98,657,835.57	101,968,120.8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二）	357,267.64	38,495.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二）	1,878,669.79	1,289,507.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5,937.43	1,328,003.72
负债合计		100,893,773.00	103,296,124.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三）	106,800,000.00	10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四）	51,943,471.58	51,943,471.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五）	20,306,682.61	18,125,621.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六）	172,080,143.44	163,130,596.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1,130,297.63	339,999,689.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1,130,297.63	339,999,689.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2,024,070.63	443,295,814.33

法定代表人：朱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杰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24,200,874.16	309,258,964.84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七）	224,200,874.16	309,258,964.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5,187,865.41	250,733,512.53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七）	167,906,841.14	216,825,629.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八）	958,537.07	1,211,415.96
销售费用	六、（二十九）	5,496,717.98	6,597,436.25
管理费用	六、（三十）	11,513,555.62	11,583,896.52
研发费用	六、（三十一）	9,079,427.19	13,587,527.00
财务费用	六、（三十二）	232,786.41	927,607.26
其中：利息费用		188,270.83	490,165.27
利息收入		119,955.61	306,414.77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三）	1,255,526.41	1,633,91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四）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五）	1,168,546.13	-8,132,467.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5,940,231.33	

	六)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七）	118,332.87	-4,68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615,182.83	52,022,219.57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八）	30,002.83	53,028.97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九）	96,595.89	154,811.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48,589.77	51,920,437.33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	3,737,981.86	6,020,179.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0,607.91	45,900,257.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0,607.91	45,900,257.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0,607.91	45,900,257.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10,607.91	45,900,257.4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43

法定代表人：朱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112,979.77	259,854,745.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46,209,313.06	42,759,45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322,292.83	302,614,203.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1,068,321.48	193,045,523.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80,381.72	16,493,16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57,667.32	20,699,875.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72,273,903.97	65,586,69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280,274.49	295,825,25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2,018.34	6,788,94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162,000.00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02,262.73	1,387,88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2,262.73	1,387,88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262.73	-1,387,88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728.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6,728.68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23,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68,270.83	490,165.2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一）		668,91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68,270.83	24,959,08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41,542.15	-9,959,083.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63.46	-0.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44,650.00	-4,558,018.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69,759.59	23,427,77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5,109.59	18,869,759.59

法定代表人：朱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800,000.00				51,943,471.58				18,125,621.82		163,130,596.32		339,999,689.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800,000.00				51,943,471.58				18,125,621.82		163,130,596.32		339,999,689.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1,060.79		8,949,547.12		11,130,607.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10,607.91		21,810,60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81,060.79		-		-10,680,000.00	
										12,861,060.79			
1. 提取盈余公积								2,181,060.79		-2,181,060.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680,000.00		-10,68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6,800,000.00				51,943,471.58				20,306,682.61		172,080,143.44	351,130,297.63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800,000.00				51,943,471.58				13,535,596.07		121,820,364.60		294,099,43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800,000.00				51,943,471.58				13,535,596.07		121,820,364.60		294,099,43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90,025.75		41,310,231.72		45,900,257.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900,257.47		45,900,257.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90,025.75		-4,590,025.75			
1. 提取盈余公积								4,590,025.75		-4,590,025.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6,800,000.00				51,943,471.58				18,125,621.82		163,130,596.32	339,999,689.72

法定代表人：朱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伟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伟杰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天津市宝坻区大白街道九园工业园 3 号路。

公司主要从事阀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本公司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0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编制。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应收款项的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在建项目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或募投项目涉及的在建工程项目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	单项现金流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重组、并购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

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

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

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原材料、包装物及库存商品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本公司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内部信用评级，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合同该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公司历史逾期比例确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重新评估历史可观察的逾期比例并考虑了前瞻性信息的变化。

该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额将随本公司的估计而发生变化。

（十一）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

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划分条件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

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

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

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论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③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④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

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1）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2）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5）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6）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3.23-4.85
机器设备	10	9.50
运输工具	4	23.75
电子设备	3	31.67
办公家具及其他设备	5	19.0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证载年限
软件	5	预计可使用年限

3、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

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十八）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九）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①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2、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离职后福利 -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①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②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

义务；③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阀门及阀门配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国内销售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二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则需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13条及第14条描述本公司对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相关会计政策。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二十七） 租赁

1、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或增量借款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①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售后回租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

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 18 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当期销项税额减当期进项税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实缴流转税计算缴纳	7%
教育费附加	以实缴流转税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附加	以实缴流转税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以实际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获批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厅、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2000593，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014.46	15,760.38
银行存款	9,315,095.13	18,853,999.21
其他货币资金	26,879,373.68	14,930,408.73
合计	36,204,483.27	33,800,168.3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及票据保证金	26,879,373.68	14,930,408.73
合计	26,879,373.68	14,930,408.73

（二）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551,542.32		6,551,542.32	26,289,726.34		26,289,726.34
商业承兑汇票	754,281.80	38,091.23	716,190.57	2,169,780.70	169,242.89	2,000,537.81
合计	7,305,824.12	38,091.23	7,267,732.89	28,459,507.04	169,242.89	28,290,264.15

1、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69,242.89		131,151.66			38,091.23
合计	169,242.89		131,151.66			38,091.23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给非银行他方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34,218.52
商业承兑汇票		396,600.00
合计		5,930,818.52

4、期末公司无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情况：无

（三）应收账款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746,020.43	100.00	76,054,372.40	29.39	182,691,648.03
其中：以账龄表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258,746,020.43	100.00	76,054,372.40	29.39	182,691,648.03
合计	258,746,020.43	100.00	76,054,372.40	29.39	182,691,648.0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26,724.90	0.89	2,426,724.9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717,090.34	99.11	80,952,449.16	29.90	189,764,641.18
其中：以账龄表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组合	270,717,090.34	99.11	80,952,449.16	29.90	189,764,641.18
合计	273,143,815.24	100.00	83,379,174.06	30.53	189,764,641.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351,581.46	5,118,254.86	5.05
1 至 2 年（含 2 年）	71,435,774.90	10,236,746.54	14.33
2 至 3 年（含 3 年）	15,610,176.24	4,091,427.19	26.21
3 至 4 年（含 4 年）	16,535,396.70	6,607,544.52	39.96
4 至 5 年（含 5 年）	7,883,978.16	4,071,286.32	51.64
5 年以上	45,929,112.97	45,929,112.97	100.00
合计	258,746,020.43	76,054,372.40	29.39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计提变动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952,449.16		805,294.79	4,092,781.97		76,054,372.40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26,724.90			2,426,724.90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83,379,174.06		805,294.79	6,519,506.87		76,054,372.40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唐山国堂钢铁有限公司	91,650.00	债务重组
西安立信置业有限公司	1,281,804.0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重庆市大学城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90,402.5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吐鲁番市热力公司	922,970.0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树脂分公司	752,645.23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石家庄阀门一厂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	465,380.0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塘阀瓦特斯阀门销售有限公司	306,947.3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中节能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青岛中润城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2,500.0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宜宾市伟能锂业科创有限公司	158,050.33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市华水自来水建设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139,652.54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中节能天辰（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5,709.0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湖南蓝天通力科技有限公司	118,000.00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493,795.97	企业已核销，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6,519,506.8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豫通盛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383,611.00		10,383,611.00	4.01	581,910.49
上海电投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7,390,412.98		7,390,412.98	2.86	1,059,046.18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7,221,228.00		7,221,228.00	2.79	364,672.01
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885,828.10		5,885,828.10	2.27	667,271.82
敬业钢铁有限公司	5,772,092.67		5,772,092.67	2.23	827,140.88
合计	36,653,172.75		36,653,172.75	14.16	3,500,041.38

（四）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319,538.55	6,605,355.52
合计	319,538.55	6,605,355.52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31,355.15	
合计	7,831,355.15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24,793.30	81.05	11,977,801.57	91.57
1 至 2 年（含 2 年）	1,461,728.98	11.05	475,545.90	3.64
2 至 3 年（含 2 年）	433,893.90	3.28	626,959.44	4.79
3 年以上	612,228.44	4.62		
合计	13,232,644.62	100.00	13,080,306.91	100.00

2、本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情况。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例（%）
宁波埃美柯铜阀门有限公司	3,579,194.11	1 年以内	27.05
泊头市兴铸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503,118.00	1 年以内	18.92
沈阳沃茨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65,265.00	1-2 年	8.05
厦门巨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43,408.00	1 年以内	6.37
河南三众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790,363.71	1 年以内	5.97
合计	8,781,348.82		66.36

（六）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59,483.70	5,554,287.9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659,483.70	5,554,287.92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689,535.74	4,111,048.91
1 至 2 年（含 2 年）	762,038.71	632,059.40
2 至 3 年（含 3 年）	407,860.40	498,585.34
3 至 4 年（含 4 年）	202,504.20	778,018.30
4 至 5 年（含 5 年）	30,500.00	361,594.00
5 年以上	369,416.00	207,453.00
小计	13,461,855.05	6,588,758.95
减：坏账准备	802,371.35	1,034,471.03
合计	12,659,483.70	5,554,287.92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3,005,245.98	6,085,921.95
其他往来	456,609.07	502,837.00
合计	13,461,855.05	6,588,758.95

3、坏账准备本期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2,108.81	80,903.60	801,458.62	1,034,471.03
--转入第二阶段	-16,764.85	16,764.85		
--转入第三阶段		-80,822.45	80,822.45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1,825.83	44,117.10		165,942.93
本期转回			398,042.61	398,042.6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257,169.79	60,963.10	484,238.46	802,371.35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腾冲市澹金砂石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552,101.55	1 年以内	56.10	166,146.23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5.94	17,600.00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24,074.41	1 年以内	2.41	7,129.64
北京华科软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2.23	6,600.00
南京浦口城乡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280,000.00	1 年以内 130,000.00 元，1-2 年 150,000.00 元	2.08	14,860.00
合计		9,256,175.96		68.76	212,335.87

（七）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79,962.90		5,979,962.90	20,763,475.44		20,763,475.44
库存商品	145,619,833.44	5,940,231.33	139,679,602.11	92,724,288.99		92,724,288.99
发出商品	8,502,172.80		8,502,172.80	16,118,634.09		16,118,634.09
在产品	6,013,292.13		6,013,292.13	1,174,728.62		1,174,728.62
委托加工物资	257,980.61		257,980.61			
合计	166,373,241.88	5,940,231.33	160,433,010.55	130,781,127.14		130,781,127.14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22,585.44	606.5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19,225.31	
合计	2,741,810.75	606.55

（九）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513,832.13	14,455,718.7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513,832.13	14,455,718.73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1.期初余额	13,824,907.12	17,876,383.44	1,877,909.44	2,256,330.51	3,867,783.87	39,703,314.38
2.本期增加金额		4,318,223.51	1,517,282.31	77,869.86	154,987.93	6,068,363.61
（1）购置		4,318,223.51	1,517,282.31	77,869.86	154,987.93	6,068,363.61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651,341.88	272,599.03			923,940.91
（1）处置或报废		651,341.88	272,599.03			923,940.91
4.期末余额	13,824,907.12	21,543,265.07	3,122,592.72	2,334,200.37	4,022,771.80	44,847,737.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620,131.00	10,814,446.39	843,529.45	1,821,099.72	3,148,389.09	25,247,595.65
2.本期增加金额	657,613.08	1,263,616.08	622,798.11	259,908.91	158,530.63	2,962,466.81
（1）计提	657,613.08	1,263,616.08	622,798.11	259,908.91	158,530.63	2,962,466.81
3.本期减少金额		617,188.43	258,969.08			876,157.51
（1）处置或报废		617,188.43	258,969.08			876,157.51
4.期末余额	9,277,744.08	11,460,874.04	1,207,358.48	2,081,008.63	3,306,919.72	27,333,904.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47,163.04	10,082,391.03	1,915,234.24	253,191.74	715,852.08	17,513,832.13
2.期初账面价值	5,204,776.12	7,061,937.05	1,034,379.99	435,230.79	719,394.78	14,455,718.73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2、固定资产清理：无。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11,022.70	833,719.43	4,444,742.1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11,022.70	833,719.43	4,444,742.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53,821.08	257,526.57	1,511,347.65
2.本期增加金额	72,220.44	113,763.76	185,984.20
(1) 计提	72,220.44	113,763.76	185,984.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26,041.52	371,290.33	1,697,331.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84,981.18	462,429.10	2,747,410.28
2.期初账面价值	2,357,201.62	576,192.86	2,933,394.48

2、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无。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研发楼装修费	1,514,060.23		534,374.28		979,685.95
办公楼装修	3,828,450.00		1,020,920.04		2,807,529.96
合计	5,342,510.23		1,555,294.32		3,787,215.91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76,894,834.98	11,534,225.25	84,582,887.98	12,687,433.20
资产减值准备	5,940,231.33	891,034.70		
合计	82,835,066.31	12,425,259.95	84,582,887.98	12,687,433.20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2,524,465.27	1,878,669.79	8,596,718.92	1,289,507.84
合计	12,524,465.27	1,878,669.79	8,596,718.92	1,289,507.84

(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879,373.68	保函及票据保证金
合计	26,879,373.68	

(十四)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7,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2、截至报告期末余额中逾期及展期借款情况：无

(十五)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444,329.31	16,756,422.00
合计	24,444,329.31	16,756,422.00

(十六)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款项	27,579,150.45	17,278,760.07
合计	27,579,150.45	17,278,760.07

2、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无

(十七)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3,059,769.77	19,877,222.39
合计	33,059,769.77	19,877,222.39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43,830.36	15,317,326.50	17,469,118.90	1,592,037.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842.78	1,486,576.92	1,476,974.05	126,445.65
合计	3,860,673.14	16,803,903.42	18,946,092.95	1,718,483.61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51,424.75	13,174,641.50	15,315,615.80	1,410,450.45
二、职工福利费		482,904.78	482,904.78	
三、社会保险费	74,001.41	933,393.48	925,059.62	82,335.2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0,814.74	892,849.00	884,777.18	78,886.56
2. 工伤保险费	3,186.67	40,544.48	40,282.44	3,448.71
四、住房公积金	34,370.00	422,779.00	419,810.00	37,33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034.20	303,607.74	325,728.70	61,913.24
合计	3,743,830.36	15,317,326.50	17,469,118.90	1,592,037.96

2、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13,301.44	1,441,520.96	1,432,209.12	122,613.28
二、失业保险费	3,541.34	45,055.96	44,764.93	3,832.37
合计	116,842.78	1,486,576.92	1,476,974.05	126,445.65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4,339.59	580,398.19
印花税	41,547.61	47,232.63
企业所得税		2,643,222.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03.77	39,041.25
个人所得税	100,289.14	34,577.91
教育费附加	18,130.19	16,731.96
地方教育附加	12,086.79	11,154.6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18,697.09	3,372,359.13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8,816.75	463,728.49
合计	808,816.75	463,728.49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49,084.75	463,728.49
保证金	159,732.00	
合计	808,816.75	463,728.4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二十一）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5,930,818.52	25,774,916.84
待转销项税额	4,297,770.07	2,584,038.83
合计	10,228,588.59	28,358,955.67

（二十二）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8,495.88	337,800.00	19,028.24	357,267.64
合计	38,495.88	337,800.00	19,028.24	357,267.64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 金额	本期计 入其他 收益金 额	其他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宝坻区科技小巨人培育 计划补助	38,495.88		15,929.1 6		22,566.72	与资产相关
复杂工况高性能双偏心 半球阀研发及产业化补 助		337,800.0 0	3,099.08		334,700.9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8,495.88	337,800.0 0	19,028.2 4		357,267.64	

（二十三）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6,800,000.00						106,800,000.00

（二十四）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1,943,471.58			51,943,471.58
合计	51,943,471.58			51,943,471.58

（二十五）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125,621.82	2,181,060.79		20,306,682.61
合计	18,125,621.82	2,181,060.79		20,306,682.61

（二十六）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3,130,596.32	121,820,364.6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3,130,596.32	121,820,364.60
加：本期净利润	21,810,607.91	45,900,257.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81,060.79	4,590,025.7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6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080,143.44	163,130,596.32

（二十七）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2,942,490.06	167,906,841.14	308,112,763.96	216,181,878.94
其他业务	1,258,384.10		1,146,200.88	643,750.60
合计	224,200,874.16	167,906,841.14	309,258,964.84	216,825,629.54

2、 分产品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蝶阀	84,186,420.36	60,323,610.73	94,272,939.67	66,923,701.95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闸阀	37,983,987.63	33,332,344.89	59,938,947.71	43,084,234.52
截止阀	6,582,543.75	6,740,670.07	9,232,693.68	6,931,085.30
球阀	32,370,872.44	22,792,050.06	77,659,632.55	53,758,955.57
止回阀	10,171,373.57	6,535,999.73	10,160,454.89	7,272,889.82
疏水阀	407,604.42	363,985.26	231,029.72	155,697.07
调节阀	6,438,427.59	3,013,676.90	5,640,649.67	3,057,229.12
减压阀	835,324.64	642,486.53	1,950,386.61	1,558,857.06
其他阀门	17,426,102.96	11,303,363.67	42,901,249.27	29,321,956.78
配件	26,539,832.70	22,858,653.30	6,124,780.19	4,117,271.75
其他	1,258,384.10		1,146,200.88	643,750.60
合计	224,200,874.16	167,906,841.14	309,258,964.84	216,825,629.54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23,946,840.28	167,788,341.56	309,258,964.84	216,825,629.54
境外	254,033.88	118,499.58		
合计	224,200,874.16	167,906,841.14	309,258,964.84	216,825,629.54

4、 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24,200,874.16	309,258,964.84
合计	224,200,874.16	309,258,964.84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房产税	145,705.68	145,705.68
印花税	193,121.86	128,61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4,096.54	509,456.22
教育费附加	138,898.52	218,338.36
地方教育附加	92,599.01	145,558.91
土地使用税	60,165.46	60,165.46
车船使用税	3,950.00	3,575.00
合计	958,537.07	1,211,415.96

（二十九）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3,226,698.69	4,582,851.51
办公费	63,420.38	32,793.88
投标费用	1,106,189.70	771,635.29
汽车费用	116,757.59	103,757.31
广告宣传费	125,032.00	605,460.32
售后服务费	320,725.52	119,964.87
差旅费	329,643.24	238,139.56
业务招待费	134,010.00	
其他费用	74,240.86	142,833.51
合计	5,496,717.98	6,597,436.25

（三十）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4,074,571.41	4,205,046.40
办公费	930,744.64	765,775.96
差旅费	29,232.13	56,348.31
聘请中介机构费	816,695.78	778,443.04
咨询费	23,867.92	37,673.27
折旧费	935,339.17	556,523.66
业务招待费	1,615,913.16	2,947,671.10
汽车费用	291,143.93	159,640.03
无形资产摊销	185,984.20	112,589.92
财产保险费	37,023.44	35,945.66
人身意外保险	20,547.17	20,547.17
修理费	646,885.34	727,990.63
快递费	26,773.78	58,167.88
通讯费	95,506.79	97,194.91
水电费	37,681.99	28,340.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0,920.04	556,863.73
其他	724,724.73	439,134.69
合计	11,513,555.62	11,583,896.52

（三十一）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人工成本	3,124,013.00	2,731,483.53
材料投入	5,284,452.78	9,994,416.36
折旧与摊销	670,961.41	684,714.62
其他成本		176,912.49
合计	9,079,427.19	13,587,527.00

（三十二）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188,270.83	490,165.27
减：利息收入	119,955.61	306,414.77
汇兑损益	4,863.46	0.07
手续费	147,398.18	74,938.78
其他支出	12,209.55	668,917.91
合计	232,786.41	927,607.26

（三十三）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304.97	9,370.3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28.24	15,929.1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29,193.20	1,608,615.76
合计	1,255,526.41	1,633,915.22

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新型具有双层过滤截止阀的研发	15,929.16	15,929.16
一次性就业补贴		2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60,000.00	
复杂工况高性能双偏心半球阀研发及产业化补助资金	3,099.08	
残疾人就业补贴	5,312.00	6,840.00
税收减免	1,163,881.20	1,581,775.76
合计	1,248,221.44	1,624,544.92

（三十四）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损失以“-”号列示）	1,168,546.13	-8,132,467.96
合计	1,168,546.13	-8,132,467.96

（三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存货跌价准备	-5,940,231.33	
合计	-5,940,231.33	

（三十六）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8,332.87	-4,680.00
合计	118,332.87	-4,680.00

（三十七）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0,002.83	53,028.97	30,002.83
合计	30,002.83	53,028.97	30,002.83

（三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		15,000.00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77,497.78	3,510.21	77,497.78
其他	19,098.11	136,301.00	19,098.11
合计	96,595.89	154,811.21	96,595.89

（三十九）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30,084.41	6,740,904.9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156,562.25	36,340.30
递延所得税调整	851,335.20	-757,065.34
合计	3,737,981.86	6,020,179.8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润总额	25,548,589.77	51,920,437.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32,288.47	7,788,065.60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56,562.25	36,340.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9,903.66	248,622.5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361,914.08	-2,025,587.5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28,858.44	-27,260.99
所得税费用	3,737,981.86	6,020,179.86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他收益	410,416.97	36,210.30
往来款项		203,047.79
利息收入	119,955.61	306,414.77
营业外收入	30,002.83	3.55
保证金	45,648,937.65	42,213,782.32
合计	46,209,313.06	42,759,458.73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往来款项		209,000.00
手续费	147,398.18	74,938.78
付现费用	7,610,677.38	8,341,644.89
营业外支出	77,497.78	3,510.21
保证金	64,438,330.63	56,957,596.16
合计	72,273,903.97	65,586,690.04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票据贴现资金	1,026,728.68	
合计	1,026,728.6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票据贴现利息		668,917.91
合计		668,917.9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9,000,000.00	188,270.83	21,188,270.83		
应付股利			10,680,000.00	10,68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9,000,000.00	10,868,270.83	31,868,270.83		

（四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10,607.91	45,900,257.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40,231.33	
信用减值损失	-1,168,546.13	8,132,467.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62,466.81	2,620,698.11
无形资产摊销	185,984.20	152,959.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55,294.32	1,590,270.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332.87	4,68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5,343.84	1,159,083.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173.25	-533,241.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9,161.95	-223,823.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92,114.74	-25,319,116.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5,881.57	-31,210,391.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05,630.04	4,515,103.4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42,018.34	6,788,946.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25,109.59	18,869,759.59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869,759.59	23,427,778.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44,650.00	-4,558,018.80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9,325,109.59	18,869,759.59
其中：库存现金	10,014.46	15,760.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15,095.13	18,853,999.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5,109.59	18,869,759.59

（四十二）租赁

公司本期未发生租赁业务。

（四十三）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人工成本	3,124,013.00	2,731,483.53
材料投入	5,284,452.78	9,994,416.36
折旧与摊销	670,961.41	684,714.62
其他成本		176,912.49
合计	9,079,427.19	13,587,527.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079,427.19	13,587,527.00

（四十四）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248,221.44	1,624,544.92
合计	1,248,221.44	1,624,544.92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期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

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期发生的变化等。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1、货币资金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在一般情况下，本公司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二）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本公司主要受利率风险影响。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负债有关。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319,538.55	319,538.5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9,538.55	319,538.55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关联关系	股东类型	持股金额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朱志强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自然人	41,358,294.00	41,358,194.00	38.7249%	38.7249%
王志坚	实际控制人、董事	自然人	34,200,800.00	34,200,900.00	32.0233%	32.0233%

注：2017 年 9 月，朱志强和王志坚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二人在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策中一致行动，向股东会或股东大会提出任何议案及对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任何议案进行表决前，均先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若双方不能协商一致，以朱志强意见为准。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宝鑫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天津宝赢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朱绍艺	副总经理、董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王伟杰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杨丽芹	董事
黄文旭	董事
陈静	监事会主席
冯洪明	监事
高志新	监事
黄秀琴	朱志强之妻
吴玉琼	王志坚之妻
王伟庆	王志坚之子
朱绍杰	朱志强之子
朱婷婷	朱志强之女
天津中科威阳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朱志强参股企业
厦门密发堂药业有限公司	朱绍艺控制企业

注：厦门密发堂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注销。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朱志强、黄秀琴	7,000,000.00	2023-03-30	2024-03-23	是
朱志强、黄秀琴	5,000,000.00	2023-05-06	2024-05-05	是

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无。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38,387.02	2,171,845.95
合计	2,938,387.02	2,171,845.95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董事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并形成了《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现有股本数

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9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96,120,000 股，此议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8,332.87	-4,68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616.97	1,608,615.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593.06	-92,411.94
小计	124,356.78	1,511,523.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278.18	226,853.70
合计	94,078.60	1,284,670.1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1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20	0.20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 年 04 月 27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1)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

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由于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确认为资产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 18 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财会〔2006〕3 号）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对因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8,332.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2,616.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593.0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4,356.78
减：所得税影响数	30,278.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4,078.6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天津卡尔斯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日期：2025 年 04 月 28 日